

# 2023年红楼梦读后感高中篇(精选5篇)

在观看完一部作品以后，一定对生活有了新的感悟和看法吧，为此需要好好认真地写读后感。读后感书写有哪些格式要求呢？怎样才能写一篇优秀的读后感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读后感文章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 红楼梦读后感高中篇篇一

一杯白茶、一把椅子、一本书，或是世界名著、或是杂志漫谈，都能让我消磨掉一天的时光。

斜倚在沙发上，手捧《红楼》，眼里、心里缠绕的都是那集诗意、聪慧、真情于一身的女子——林黛玉。

“娴静时如姣花照水，行动处似弱柳扶风，心较比干多一窍，病如西子胜三分”，尽现了黛玉如花般美丽温柔、如柳般柔弱多情的绝世容颜和超凡气质。林黛玉的才情在大观园中堪称群芳之冠。她，诗思敏捷，咏白海棠时“一挥而就”。她应对贾宝玉的过目成诵，却能一目十行。怜花葬花泣残红、文思敏捷咏秋菊。她的艺术魅力让人心醉神往。

黛玉是聪慧的，她初到贾府，“步步留心，时时在意，不要多说一句话，不可多行一步路，恐被人耻笑了去。”把一切看在眼里，记在心上。寄人篱下的她深知世故却不弄世故，她爱憎分明，她能够给赵姨娘含笑让座，却不会屈意迎奉他人。当宝玉把皇帝赏赐的一串念珠献给林黛玉时，这也只可是是一个臭男人拿过的东西，对之嗤之以鼻。

我喜欢林黛玉的性格，有叛逆、有孤僻、有对世俗的不屑。大观园里没有她的亲人、知己，仅有风流多情的宝玉让她芳心暗许。不是这样，她就不必为玉钗受宝玉奚落而喜形于色，为两方旧帕题诗而洒泪。真情女子，为爱黛玉奉献的不仅仅

是眼泪，更是她才华横溢的生命。

“一缕香魂随风散，三更不曾入梦来”。林黛玉的杯具之所有动人心魄，不仅仅是世人可惜了她那绝世容颜，更加震撼与她那无与伦比的丰富而优美的精神世界。

合上书，闭上眼，不禁长叹一口气，心头久久萦绕的依旧是那清雅脱俗的身影。

文档为doc格式

## 红楼梦读后感高中篇篇二

如果五千年的文化成就是各有千秋的伟业，则《红楼梦》必是不赞一词，千秋万代的惊世巨著。

如果色彩斑斓的文化阵地是一代伟人梦想的天堂，则《红楼梦》必是其中最耀眼的'一方。

如果历史遗留的文化巨著是大海里的浪涛，一浪高过一浪，则《红楼梦》必是浪涛的波峰，屹立在珠穆朗玛的顶峰，独现其风采，俯视其万物。

《红楼梦》的横空出世，使千篇巨著都甘拜下风，俯首称臣。

走进《红楼梦》，顷刻间大观园的大门为我们打开，使我们认识了温顺世故的袭人，出世孤高的妙玉，怯懦的迎春，忍气吞声的尤二姐，敢于反抗的尤三姐和晴雯，以及泼辣能干的探春。

红楼一梦，写尽了大观园的来历和曾经繁盛的景象，也写尽了大观园里豆蔻年华的热烈，但在那个年代，“男尊女卑”的封建传统观念造成了大观园里的重重悲剧：跳井而死的金钏，孤守青灯泥佛的惜春，含冤而死的可卿，青春守寡的李

纨，被折磨至死的迎春，还有远嫁的探春。在封建社会的残害下，那一个个灵动鲜活的生命，那纯洁如雪善良的心灵，那如天使般的笑脸，无不让人为之叹息。

而晴雯却是这重重悲剧的典型代表，她性格倔强，敢怒敢言，敢爱敢恨，她不卑躬屈膝，也绝不向封建势力低头。她说：“难道谁比谁高些，即使冲撞了太太，我也不受这口气。”她谁都不愿奉承，也不想奉承，宁愿得罪别人，也不受窝囊气，可见她是多么的狂傲。

抄检大观园时，在气势汹汹的势力面前，众人无不战战兢兢，俯首帖耳。唯晴雯不然，她“挽着头发，闯了进来，豁银一声，将箱子打开，手提箱底，往地下一倒，箱里之物都被倒了出来。”这正显示了她对权势的蔑视，但也预示着她悲惨的结局。

然而红楼梦的主旋律在于宝黛之间的爱情故事。在大家的心目中，宝玉的形象简直坏透了，他被家长们看成是“不肖的孽障”、“混世魔王”。唯有和他从小一起长大，从不向他讲那些“混账话”的。在贾府“一年三百六十日，风霜刁剑严相逼”下生活的林黛玉，是她，也只有她，才是唯一的知己。社会相逼，使他们产生了爱的火花，而他们的爱情却是不被支持的，他们爱的越深，当时的社会也就会对他们伤害的越大，他们俩的弱小力量加之黛玉有病在身，怎能和社会力量相比较量的。最终，他们的爱情被当时封建社会酿成悲剧，黛玉离开了大家。

读完了《红楼梦》，仿佛走进了这座深宅大院，使我们把一切美景尽收眼底，开阔了眼界。我不得不拍手惊呼：“此书只应天上有，人间哪得几回闻。”

### 红楼梦读后感高中篇篇三

我认为《红楼梦》的伟大之处在于它体现了一种败落的趋势，

不管是家族的，爱情的，还是仕途的，都是走向没落，在爱好大团圆结尾的中国古典小说中并不多见。

我很感谢续者高鹗，尽管他在很多方面跟不上曹雪芹的思想，但他至少让黛玉死了，让她别了宝玉，我觉得很好。

不是说我天生残忍，喜欢看别人的悲剧，不过不是有句话说：赛翁失马，焉之非福吗？对于黛玉来说，死，是她的解脱。是她所有的悲剧结局，是她的幸福。当她在地下安静地沉睡时，看着宝玉仍在凡是寻找出路，不得不说，她还是幸福的。

或许两个人都是浪漫的人，浪漫的人天生就不该相遇，因为生活不是浪漫，生活会将浪漫消磨得一干二净，最终，红玫瑰变成了墙上的蚊子血，白玫瑰成了胸口粘着的白米饭。所以，就让浪漫在最美的是画上句号，在彼此的心中，留下幸福的回忆。

可是也许你会说，黛玉死的很悲惨，一点也不浪漫。关于这点，我也是不赞成的。也许曹雪芹的本意非此，也许黛玉确实应该泪尽证前缘，这样不是更好吗？她牵挂着宝玉，用她全部的热情为这一知己痛哭，怀着深深地思念。这样的死，何尝不是高贵神圣的？然而高鹗没有这样写，他最终让黛玉很庸俗地指天愤恨，气极至亡。

尽管如此，她最终是在贾府垮到前离开这是非之地的，否则以她的脆弱，恐怕受不了那么大的刺激。宝玉是个纨绔子弟，他不是一个顶天立地的男子汉，他能给予黛玉的甚实很少，谈不上保护与安慰。他自己尚且是需要别人保护的弱者，所以在他身边。黛玉是得不到幸福的。

所以能带着回忆离开他，是种幸福。宝玉自己能给予黛玉的只是几句好话，他连痴情都谈不上。看看宝钗的下场，不得不说黛玉是幸福的。当然有人说宝钗需要的只是宝二奶奶的宝座，她并不在乎宝玉，是这样吗？难道有个天生喜欢孤独

的女子吗？不管怎么说，寂寞地独守空房总是悲惨的，何况的所谓宝二奶奶的宝座，她是不是坐上了还是问题。

我一直疑心宝玉并不是因为黛玉二离开贾府的，否者他不会娶宝钗。他最终的出世是因为他的世界发生了惊天动地的变化，他的象牙塔坍塌了，他终于明白他的斗争，他的思想其实全部是依附着家庭。他的家倒了，他的一切也完了，什么思想斗争，统统没了。他不得不离家出走，也许是为了避祸。

我想不会，恐怕是要大水狂淹龙王庙的。然后宝玉最终受不了家庭的压力，还是一走了之。这是很有可能的，他没有照顾好宝钗，负担不起生活，同样对于黛玉，他也不过如此。

其实爱情就是很短暂的，至少这横刀截断的爱情给了我们很多美好的.幻想和期待，就像杰克之于罗丝，他是她生命中最美好的回忆，却不是唯一。

## 红楼梦读后感高中篇篇四

红楼梦读后感400字(一)：

《红楼梦》主要记述贾，王，史，薛这四大家族的故事，由富贵上的顶尖到灭亡的整个过程。

翻开此书，一个个故事都吸引我的眼球，最吸引我的就是第六回，《刘姥姥进荣府》。作者的伏笔惊人，让人一看眼前一亮，要是我就不会写这么棒的文章。在读这一篇时，我就迫不及待的想看大结局，明白每个人的故事。大结局的故事令我为之震愤，最终的结局是四大家族都灭绝了。

《红楼梦》在曹雪芹的笔下写的绘声绘色，完美无缺。

红楼梦读后感400字(二)：

《红楼梦》经过四大家族由胜而衰的过程和贾宝玉、林黛玉的感情杯具，展现了一段错综复杂的家族兴衰史，揭示了封建末世的人间百态。其中元春省亲、宝钗扑蝶、黛玉葬花等经典情节，充满了诗情画意，被广为传诵；所塑造的多愁善感的林黛玉、聪明灵秀的贾宝玉、稳重端庄的薛宝钗等很多人物，形象丰满，风采各异。曲折生动的故事情节令人抚怀感叹，个性鲜明的人物形象令人永远难忘。透过他们的人生遭遇，看到的不仅仅是一场场悲欢离合、命运浮沉的人生大戏，更是一部封建社会的百科全书。书中的人物之多、场面之盛，在中国古典小说创作史上是空前绝后的。

掩卷沉思，泪水长流。宝玉和黛玉杯具式的结果，让我感怀不已。可冷静思考，生活在封建社会的他们，结果自然是注定的。想到自我，成长在一个日新月异的完美新社会里，生活在一个幸福美满的和谐大家庭里，我要珍惜来之不易的机会，坚持浓厚的学习兴趣，持之以恒地刻苦学习、增强本领，用最优异的成绩去拥抱完美的未来！

红楼梦读后感400字(三)：

最近，我一向在读《红楼梦》。《红楼梦》原名《石头记》，是很难读懂的一部小说，更是一部十分伟大的文学作品，塑造了众多栩栩如生的人物形象，如林黛玉、贾宝玉等，曹雪芹花费了十年时间，删改五次完成的，具有十分深邃的意味。

故事是从女娲补天多了一块大石头说起的，这块大石头经过女娲的锻炼之后，已经通了灵性，变成了一块仙石。仙石被带到人间后，发生了许多故事，这就是《石头记》的缘来。

其中，我最喜欢的是《刘姥姥一进荣国府》这一节。以前，我就听说过刘姥姥的大名，此刻，最终明白关于刘姥姥的故事了。

刘姥姥带着小孙子板儿来到荣国府，看到了许多没见过的东

西，如不停摆动的自鸣钟、也吃到了许多好吃的美味佳肴，还得到了20两银子的资助，作者把刘姥姥的一举一动都描述得惟妙惟肖，把她的心理活动也描述的十分生动。语言却很生活化，把故事讲得娓娓动听。

读这部作品，需要细细读，慢慢品。我想：《刘姥姥一进荣国府》的故事，也饱含着现实生活中的“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吧，曹雪芹因为历尽了沧桑，才写出了传唱千古的《红楼梦》。

我会认真读《红楼梦》的。

红楼梦读后感400字(四)：

“天上掉下个林妹妹，……”，这部越剧《红楼梦》广为流传，也是我第一次与它接触，这还是受到了外婆的影响。之后在妈妈的解说下，我的好奇心越来越重了，最终按捺不住去书店买了这部作为我国四大名著之一的《红楼梦》。

《红楼梦》主要讲述了一个家世显赫的大家族——荣国府由兴旺变为衰败的故事。里面有许多著名的人物，如：贾宝玉、王熙凤、金陵十二钗、贾母、刘姥姥等等。每个人物都描述得十分生动、形象，入木三分啊，我的心境也随里面的故事情节的起伏不定而大悲大喜，其中以贾宝玉和林黛玉之间的凄美爱情故事为主。

读了《红楼梦》这本书，我心里沉甸甸的。为黛玉的死感到悲痛，为贾母和老祖宗的行为感到羞耻，为宝玉的出家感到惋惜。同时，也为刘姥姥游大观园时的情景感到好笑。

这本书，我看完了一遍又一遍，真是百看不厌，里面的资料也是包罗万象，时时吸引着我们。妈妈说，每个年龄段的人读完《红楼梦》后，他们的理解与看法都是不一样，所以看书都要有自我的观点和主见，不管对与错，只要把自我的想

法真实地表达出来才是你看书的真谛。

红楼梦读后感400字(五)：

曹雪芹的《红楼梦》乃四大名著之一。这本书以贾宝玉和林黛玉的感情杯具为主线，同时又刻画了王熙凤、贾母、王夫人、紫鹃、袭人、薛宝钗、贾元春、贾迎春、贾探春、贾惜春、晴雯、刘姥姥等许多栩栩如生的人物形象。

在《红楼梦》中，我最为喜爱的是《刘姥姥游大观园》。这篇文章主要写乡下亲戚刘姥姥和外孙板儿来了，在大观园住了几天，给众人带来了无数欢乐。其中，令我影响最深的是刘姥姥吃饭的时候，“老刘，老刘，食量大如牛，吃个老母猪不抬头！”这句话虽然是一个极为普通的乡下人说的，却引来无数欢声笑语，然而曹雪芹把众人欢笑的场面写的淋漓尽致：刘姥姥对的对子更为滑稽，鸳鸯说：“左边‘大四’是个人。”刘姥姥道：“是个庄稼人罢。”鸳鸯说：“中间‘三四’绿配红。”刘姥姥道：“大火烧了毛毛虫。”鸳鸯说：“右边‘幺四’真好看。”刘姥姥道：“一个萝卜一头蒜。”鸳鸯说：“凑成便是‘一枝花’。”刘姥姥道：“花落结个大倭瓜。”多么幽默风趣的语言！我眼前仿佛出现了一个活生生的刘姥姥正给大伙说笑话的场景。

当然，被称为“百科全书”的《红楼梦》还有许多故事，如《奢华元妃省亲》、《黛玉葬花凄惨红》、《愈是多情愈斟情》、《宝玉中举了尘缘》等等，家喻户晓，让人百看不厌。

我喜欢看《红楼梦》。

红楼梦读后感400字(六)：

经过《红楼梦》，我看到了一个大家族的兴旺盛衰、世俗不能影响的感情故事。作者曹雪芹就经过《红楼梦》来为我们展示当时的统治阶级的黑暗，也同样表达了他对这个社会的



不满。我认为《红楼梦》里最悲惨的人物就是林黛玉了，她一开始就和贾宝玉两厢情愿。为了和他在一齐，她费尽心思，可到最终还是因为封建社会的影响和家族不容而没能和宝玉在一齐。最终，她一个人因为相思而死。

而此刻的大部分女孩甚至说：“有钱、有车、有房、有学历才能结婚。”真不明白他们怎样想的，为什么非得有钱、有车、有房、有学历才能结婚呢说不定以后他就鸿飞腾达了呢此刻的大部分女孩真是目光短浅。他们应当好好学学古人的感情，他们为了爱能够抛弃一切，甚至是自我的生命，为什么我们却越来越相反呢爱一个人不是爱他的钱、车、房、学历，如果是真爱的话，就不会在意这些东西。

真正的感情是一个洁净的事物，是不会因为钱、车、房、学历这些东西而改变的，也容不得这些东西玷污。

红楼梦读后感400字(七)：

《红楼梦》这部书我看完后深有感触，贾、史、薛、王这四大家族也被才华横溢的贾雪芹用四句经典的话所概括，这四句话便是：“贾不假白玉为堂金做马；阿房宫，三百里，住不下金陵一个史；东海缺少白玉床，龙王请来金陵王；丰年好大”雪“，珍宝如土金如铁”，从这句里能够看出四大家族的实力和富裕的生活让人惊叹不已。

更让我震惊的事曹雪芹的文笔，他把自我化身为书中的贾宝玉，栩栩如生的描绘出一个个具有特点的人物，书中人家作诗他也能根据不一样人物特点写出不一样性格的诗。

《红楼梦》是一部具有高度思想性和艺术性的伟大文学作品。作者把自我出身高贵，晚年生活却穷困潦倒的命运充分融合到了书里，写的十分好，我提议大家看一看，因为每看一遍都会有不一样的收获。

## 红楼梦读后感高中篇篇五

我读过很多书籍，可我最喜欢的，还是四大名著之一的红楼梦。

红楼梦出自清朝伟大的小说家——曹雪芹之手，全书共120回，以贾、史、王、薛四大家族为背景，以贾宝玉和林黛玉的爱情故事为主线，围绕两个人物的感情纠葛来写的。

京城贾府生了一个公子，因出生时嘴里含着玉，便取名宝玉；苏州城林如海娶了贾府的贾敏，两人生了一个千金，取名黛玉。

黛玉和宝玉一见便觉得似曾相识，黛玉在贾府住久了，两人便熟悉了许多，两人又情投意合，都十分喜欢对方。

宝玉对黛玉许下承诺，将来要娶黛玉为妻，可是黛玉病重，贾府的人怕黛玉晦气，便让宝玉娶薛家千金——薛宝钗为妻，宝钗性格活泼大方，待人又很好，所以很快就讨得了贾家人的喜欢，连仆人都对宝钗称赞有加。

王熙凤和贾母骗宝玉，洞房里的是黛玉，宝玉便欢欢喜喜的进了洞房，谁知，坐在床上等着宝玉来娶的竟是宝钗！而黛玉当天晚上咳嗽的特别厉害，黛玉把宝玉送她的手帕、诗稿全部烧了，而黛玉的贴身丫头紫鹃和雪雁只能眼睁睁的看着黛玉亲手烧掉自己最心爱的东西。

黛玉由于太过伤心，当天晚上就去世了，宝玉知道了，整天茶饭不思，最后还出家了。这段故事，也告一段落了。

读完这本书，我很生气，为什么当时的人连自己的婚姻也做不了主，黛玉对宝玉全心全意的付出到头来却只能换得病死在他乡的结果，真是可怜！

在众多人物中，我最喜欢的就是宝钗和湘云，因为她们两个的性格活泼开朗，端庄大方，而且还很大度。我比较不喜欢黛玉的性格，因为她娇滴滴的，一见宝玉和宝钗她们亲近一点就不高兴，要不对宝玉冷言冷语，要不就是把自己关在屋子里，谁也不见。

我以后要多读名著，让自己懂得更多！